附件1

抚州市临川区工业与科技创新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招聘

疫情防控告知书

本次公开招聘考试疫情防控相关规定将根据国家和我省、抚州市疫情防控的总体部署和最新要求进行动态调整，请各位考生及时关注并严格遵守。现将有关事项告知如下：

一、考生应主动了解和遵守我省、抚州市疫情防控相关规定，加强防疫知识学习，做好个人防护。考前和考试期间，合理安排出行和食宿，主动减少外出和不必要的聚集、人员接触，加强自我健康管理。

二、请考生务必在考前通过微信、支付宝等渠道和“赣服通”平台申领“赣通码”。

三、有省外旅居史的考生应密切关注旅居地疫情情况，根据防控政策要求合理安排时间返赣。建议本省考生原则上考前14天内不要出省。

四、考生有以下情形的，须提供3日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经现场医务人员评估同意后至备用考场参加考试：

（1）14天内来自其他报告本地聚集性疫情地区的来（返）昌人员；

（2）考前7天内出现发热、干咳、嗅觉减退等异常状况的；

（3）从事进口物品搬运、运输、存储和销售等相关工作的，考前14天内直接接触过涉疫进口冷链食品或其他涉疫物品的；

（4）其他按规定应提供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情形。

五、有以下情形者不得参加考试：

（1）“赣通码”显示为黄码或红码且不能提供近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、不戴口罩的、体温连续三次测量≥37.3℃以上的；

（2）现为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及其密切接触者，或密切接触者的密切接触人员；

（3）处于集中隔离、居家隔离的出院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、境外来昌人员、密切接触者及考前14天内相关病例复阳人员；

（4）考前14天内有境内中高风险地区（动态调整）旅居史的人员；

（5）考前28天内有境外地区（含港台）旅居史的人员。

六、考生应积极配合考点、考场做好现场防疫工作。考试当天应预留充足入场时间，建议至少提前40分钟到达考点。进入考点时，应提供纸质准考证、有效身份证件、个人健康申报承诺书及其他证明材料查验，并接受体温测量和“赣通码”核验。体温查验＜37.3℃，“赣通码”显示绿码（当日更新），且健康状况无异常的考生，可入场参加考试。

七、考生排队等待查验时要注意保持安全距离，除核验身份等需摘除口罩的情形外，进出考点、考场均应全程佩戴口罩，在考试过程中原则上佩戴口罩。每场考试结束后，应服从考点安排分批、错峰离场。

八、考试过程中，考生若出现发热、咳嗽、咽痛、呼吸困难、呕吐、腹泻等异常状况，应立即向监考人员报告，按照防疫相关程序处置。此类考生经评估后具备继续完成考试条件的，转移至备用考场考试，考试时间不补；对评估不具备继续完成考试条件的，应及时送医就诊，考试时间不补。

九、考生凡有虚假或不实承诺、隐瞒病史、隐瞒旅居史和接触史、自行服药隐瞒症状、瞒报漏报健康情况、逃避防疫措施的，一经发现，一律不得参加考试；造成不良影响和后果的，将依法依规追究相关责任